

证券代码：400226

证券简称：R 易连 1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线上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3 月 18 日以线上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子禾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2025）沪 0115 执 33314 号执行案件提出异议申请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开信息了解，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诉上海御天印务有限公司、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界龙永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已由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2025）沪0115民初90285号民事调解书。

又根据公开信息了解，以该民事调解书为执行依据，该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案号（2025）沪0115执33314号。

再根据公开信息了解，在该案件执行过程中，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发布拍卖公告，将于2026年3月20日至23日拍卖被执行人上海御天印务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股权数额6650万元人民币的股权。起拍价为2258万元。定价方式为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议价。

经了解，部分董事个人认为本执行案件在执行依据的意思表示、执行财产定价程序及刑民交叉案件的处理等方面存在一定可商榷之处。本次会议召开之前，已经有部分董事以个人名义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邮寄异议材料。

为尽可能争取公司及股东权益并尽可能减少各方损失，现决定以董事会名义对以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强制执行案件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并申请中止执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记录；

2.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以下无正文,为《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签章页)

第十三届董事会签名:




王丽英、



王鹏善